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本保荐机构”）作为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望布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众望布艺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0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众望布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75元，共募集资金56,650.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4,13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5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于2020年9月2日汇入众望布艺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18.0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2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44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 额(万元)	项目备案 代码	项目环评 批复
1	年产1,500万米高档装饰面料项目	46,800.00	46,800.00	2019-33011 0-17-03-01	杭环余改备 2019-48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00.00	3,400.00	2196-000	
合计		50,200.00	50,200.00	-	-

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在资金到位的情况下，计划逐步完成投资。根据目前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部分募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品种

公司计划在不影响正常募投项目使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和投资额度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投资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六）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七）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风险管理实施措施

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

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公司将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为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户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上述理财产品等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等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持续监督。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审议程序以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3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3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3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众望布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楼 瑜



刘洪志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9日